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 2015-044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报道情况

2015年6月9日，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注意到有媒体报道称，神华、中煤的合并工作已经启动。本公司对该传闻内容进行了核查。

二、澄清说明

经询问本公司控股股东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神华集团”），截至目前，神华集团和本公司均未得到来自任何政府部门有关上述传闻的书面或口头的信息；神华集团和本公司董事会未研究过此类意向，也未向任何部门和企业表示过此类意向。本公司目前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媒体正式公告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15年6月10日